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 发生和发展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导论

陈文新 著

[从书主编 陈文新]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



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

全国优秀出版社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导论/
陈文新著.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3. 11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陈文新主编

ISBN 7-307-03829-3

I . 中… II . 陈… III . 古典文学—文学流派—研究—中国—
明清时代 IV . I209.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594449 号

责任编辑: 陶洪蕴 责任校对: 王 建 版式设计: 支 笛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罗珈山)

(电子邮件: wdp4@whu.edu.cn 网址: www.wdp.whu.edu.cn)

印刷: 湖北省黄冈日报社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5 字数: 384 千字 插页: 4

版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307-03829-3/I · 267 定价: 24.00 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买我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者,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

总序

出版一套卓有建树的丛书，这是每个丛书主编的愿望。这一愿望是否能够实现，我以为，取决于对三个层面关系的处理，即在社会需要、圈内交流和学者个人兴趣之间，能否取得协调和互补。我们在这方面做了一些努力，积累了一些体会，愿借此机会求教于学界前辈和各位同仁。

任何学术活动都不可能脱离社会需要而存在。不被社会需要所认可的学术活动，一方面是社会意义的丧失，另一方面是自身发展活力的丧失。从这样一个角度，我们可以说，衡量一种学术研究的价值，其标准之一是它对社会需要的满足程度。明确了这一点，再来讨论社会需要的不同种类，对不同学科的定位就会更加合理一些。比如，经济学参与国家的经济建设，法学参与国家的法制建设，现实生活对这一类学科的需要是一般人也能理解的。一般人所忽略或未能充分理解的是现实生活对古代史、古代哲学和古代文学这一类学科的需求程度。造成这种忽略或理解之不充分的主要原因是对社会需要的理解过于简单、肤浅和狭隘。社会需要包括两种类型：一是应用型的需要。在一个科技进步、商业繁荣的时代，高度的工业化和商业化所引发的道德危机、心理危机，不仅会造成诸多人格的病态发展，而且会造成社会各方面利益的剧烈冲突。在这种情况下，读一点《论语》、《孟子》、《老子》、《庄子》，读一点《史记》、《汉书》，读一点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涵泳古代的人文智慧，不仅可以充实我们的心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灵，陶冶我们的性情，丰富我们的人生，对于正确处理现代化过程中出现的种种问题，无疑也是有裨益的。这是一种显层次的需要，当然值得重视；另一种需要是隐层次的，非应用型的，在我看来更值得重视。现代民族国家的出现，其历史还不长，西方走在前面，中国走在后面。一个现代意义的民族国家，其是否兴旺发达取决于凝聚力的强弱。而所谓凝聚力，是以现代民族文化为其核心的。在建设现代民族文化的过程中，重新体验中国传统文学的价值，创造性地加以阐释，使之成为现代民族文化的重要精神资源，这是 21 世纪的重大课题，是足以让古代文学研究者感到自豪和任重道远的课题。《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即旨在满足这一层次的社会需要，旨在为现代民族文化添砖加瓦。这一愿望尽管有些奢侈，却是促使我们潜心于学术的基本动力。

学术研究的基本特征是其学术性。没有学术性，就不能算是学术研究。从这个角度看，所有学科，不仅是人文学科，都在一定程度上属于象牙塔里的学问，它首先必须在专家圈内流通。同行专家对一项学术成果的认可，并不取决于它对社会需要的满足程度，而更看重下述两个方面：其一，这一成果是否严守学术规范；其二，这一成果是否为学科专业提供了新的内容。符合这两个标准，它就是好的成果；不符合这两个标准，就不是好的成果，甚至不是成果。以学术性为标准来衡量《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可以负责任地说，我们是努力以创新为目标，并严守学术规范的。1998 年 10 月，我们以这一课题申报首批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在申报表中，我们指出：

“1. 流派研究是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中的一个薄弱环节。就个案研究而言，与流派相关的研究成果，不乏举足轻重之作，如莫砺锋江西诗派研究、葛晓音山水田园诗派研究、蒋寅大历诗派研究、张宏生江湖诗派研究等。但应该指出，这些学者的宗旨主要不是为了总结流派理论，而是系统钩稽与作者经历、作品版本、

情节本事相关的资料，对作品的思想倾向和艺术得失作出事实判断和价值判断，所以，尽管这些成果分量厚重，但从总结流派理论的角度看，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此外，学术界花较多精力认真考察过的流派，其涵盖面尚嫌狭窄，还存在着广阔的研究领域。我们选择《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作为课题，旨在以作家作品研究为基础而又超越作家作品研究，尽可能全面地观照中国古代文学流派，提供一种新的思路，在系统性和理论深度方面取得进展，为中国古代文学学科的成长作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2. 中国古代文学史上流派众多，其形成过程和命名方式不尽相同。或以朝代年号命名，或以作家姓名命名，或以地域命名，或以社团命名，或以风格命名，或以总集命名，或以题材命名，或以社会阶层命名，或以理论主张命名。《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的课题设计，尊重约定俗成的用法，不强求命名方式的统一性，但仍有相对一致的衡估标准。其基本思路是：从总体上论述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的对象、特征、意义及其他相关问题；选择中国文学史上影响较大而学术界又研究较少或我们认为还有必要继续研究的文学流派作为系统研究的对象，如诗中的玄言诗派、官体诗派、格调派、神韵派，词中的浙西派、阳羡派、常州派，散文中的台阁派、秦汉派、唐宋派、桐城派、湘乡派，小说中的历史演义、英侠传奇、神魔小说、人情小说等^①，从流派的形成、发展和特征入手，考察流派与思潮、流派与地域、流派与社团、流派与题材等关系，对其文化含蕴和审美祈向作全面

^① 本课题不拟研究中国古代的戏曲流派，如元代杂剧中的文采派、本色派，明清传奇中的吴江派、临川派、昆山派、苏州派等，其原因在于，戏曲流派并非纯粹的文学流派，它同时也是或基本上也是艺术流派。对戏曲流派的研究，不仅涉及到文学世界，而且涉及到艺术世界（如表演体系等）。鉴于这一事实，本课题涵盖的文体包括诗、文、词、小说，不包括戏曲。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而深入的研究。我们认为，尽管‘严格意义上的流派成熟于明代’的说法不无道理，但约定俗成意义上的流派则是伴随着文学的独立而出现的。约定俗成并非清晰的理论界定，但蕴含着丰富的理论元素，它在本质上是合乎逻辑的，具有某种程度的必然性、规律性。我们的目的就是充分揭示其蕴含，发现流派演变中许多问题的关键，总结和发展体系化、规范化的流派理论，并在此基础上深化对相关作家作品的认识。在研究方法上，一方面有选择地引进西方理论，以提高我们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另一方面，又不能削足适履，生搬硬套；既重视对作家作品的考察，又不局限于作家作品考察；将理论研究与实证研究有机结合，融会贯通，以期取得重大学术成果。”

上述断言和设想，正如我在《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一书的《结束语》中所说，“还需稍加补充说明”，并不完全妥当。但我们对创新性的重视和追求，毫无疑问已明白表达出来，并在整个研究和撰稿过程中，成为我们基本的原则之一。对于学术规范的恪守，也是丛书各位作者的共同信念。

学术研究经常是一种个体劳动。个体劳动的方式容易导致以个人兴趣为中心。也就是说，某一学者在确定自己的研究方式和研究课题时，既不是从社会需要出发，也不是从专家圈内的交流出发，其立足点是自身的兴趣和爱好。这一类型的研究经常受到非议，因为学术研究的私人化可能导致学术自闭症。正是鉴于这一可能的弊端，程千帆先生多次强调，即使是研究古代的学术，也要关心现实社会和当代文化，要“预流”。这一告诫无疑是中肯的。但问题不必绝对化。“东海西海，心理攸同”，人类的心理结构在很大程度上是相通的。一个学者从自己的兴趣出发做研究，其终点也许恰好与圈内交流和社会需要相衔接。所以程千帆先生又说：“学术研究如陈寅老说要预流，这是一方面，也有通过自己的专业，对于新兴的学科有所贡献者。如潘重规先生，

他是季刚先生音韵、训诂学的传人，但他接触敦煌学，发现敦煌的俗字非错字，就是对于敦煌学的贡献。”（见蒋寅、巩本栋、张伯伟《书绅录》）学术研究的个体性不一定与社会需要和圈内交流相矛盾。我们这套丛书的选题设计也可以证明这一立论。比如，熊礼汇教授长期从事中国古典散文研究，已出版《先唐散文艺术论》等获得学界好评的专著，《明清散文流派研究》是他个人科研计划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陈顺智教授于1994年出版《魏晋玄学与六朝文学》，《东晋玄言诗派研究》是与之衔接的后续成果；刘良明教授于1991年出版《中国古代小说理论批评史》，《晚清小说理论流派研究》是其前期研究的深化和拓展；孙东临（石观海）教授的官体诗派研究、乔惟德教授的神韵派研究、余传棚教授的唐宋词流派研究和我的明清章回小说流派研究，也都是各自长期关注的领域。所以，尽管《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从立项的时间看只进行了不到五年，但因为前期积累较多，自信不属于急就章一类。这是我们感到颇为欣慰的。在诸多丛书中，我们这套丛书既是一个相互之间有内在联系的整体，又充分尊重各位学者的个人兴趣，应该算是一个特点。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是《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的导论，由我执笔，原拟附在丛书各册之前，因篇幅较长，改为单独印行。1993年我曾出版《中国文言小说流派研究》一书，可以说，流派研究很早便进入了我的学术视野。但系统地思考和阐释中国古代的流派理论并以此为基点考察种种流派问题，却是1998年以来的事。限于学力，一定会有种种缺憾，恳请读者和方家指正。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项目的研究工作得到武汉大学社会科学部、武汉大学人文学院、武汉大学出版社和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部门和诸多师友的支持和帮助，熊礼汇、孙东临、陈顺智、乔惟德、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刘良明、余传棚等先生为丛书的撰写付出了辛勤劳动，谨在此致以由衷的感谢！在项目成果的发表过程中，我们先后得到《文学评论》、《文艺研究》、《社会科学研究》、《学术研究》、《文学评论丛刊》、《红楼梦学刊》、《社会科学辑刊》、《社会科学战线》、《山东社会科学》、《江汉论坛》、《古代文学理论研究》、《求是学刊》、《学术论坛》、《明清小说研究》、《齐鲁学刊》、《东方丛刊》、《贵州社会科学》、《中南民族大学学报》、《武汉大学学报》、《人文论丛》、《南昌大学学报》、《杭州师院学报》、《贵州文史丛刊》、《蒲松龄研究》、《三峡大学学报》、《忻州师院学报》、《洛阳师院学报》、《孝感学院学报》、人大报刊复印资料《中国古代近代文学研究》和《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等刊物的支持和帮助，亦一并致谢！

陈文新

2003年2月8日于武汉大学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 张清明 胡德坤

主任 陈广胜

副主任 陈文新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秀英	王法敏	尹富	孙玉明
孙东临	刘少安	刘玉湘	刘良明
刘保昌	乔惟德	严红	余传棚
余来明	宋玲玲	李建平	陈广胜
陈文新	陈顺智	张蕊青	柯青
段超	陶佳珞	陶洪蕴	夏武全
谢湘	雷喜梅	熊礼江	薛勤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统系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17
一 钟嵘《诗品》的统系意识	17
二 骈文统系的确立：从艺术实践到理论形态	23
三 韩柳古文派与古文统系的确立	30
四 秦汉派与唐宋派的文统之争	41
五 清代乾嘉时期的文统之争	58
六 汉以降古典诗的四大诗学流别	73
七 宋代主流诗学的统系选择	84
八 明代主流诗学的统系选择	95
九 清代的四大诗学流别之争	102
十 词统示例（1）：浙西词派的词统建构	115
十一 词统示例（2）：常州词派的词统建构	129
第二章 盟主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141
一 从钟嵘到张为：盟主意识的发生与衍变	141
二 欧阳修的盟主意识及其流派策略	147
三 黄庭坚的盟主意识及其流派策略	159
四 李梦阳、李攀龙的盟主意识及其流派策略	169
五 清人的盟主意识及其流派策略	182

中
国
古
代
文
学
流
派
研
究
从
书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第三章 流派命名与流派风格	203
一 流派风格是文学流派的基本标志.....	203
二 以代表作家命名流派.....	211
三 以产生时代命名流派.....	216
四 以地域命名流派.....	233
五 以总集命名流派.....	245
六 以社团命名流派.....	254
七 以社会阶层命名流派.....	265
八 以题材命名流派.....	290
九 以风格命名流派.....	298
 结束语	305
 附录：明诗流派评论资料选编	310
 主要参考书目和引用书目	460
 后记	481
 《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研究》丛书总跋	482

引言

中国古代的文学流派理论，可从两方面着手考察，即：中国古代关于文学流派问题的理论和中国古代各文学流派的理论。在这两个方面中，对中国古代各文学流派的理论，已经出版的各种通史著作（如多种《中国文学批评史》）和专题研究著作（如莫砺锋《江西诗派研究》、张宏生《江湖诗派研究》）颇多阐释，而对中国古代关于文学流派问题的理论，其研究状况则较为薄弱，相关成果尚不具备应有的规模。

这种情形的产生并不令人惊讶。这不仅因为中国古代关于文学流派问题的理论本身即相对不够丰厚，也因为中国现当代文艺理论中流派理论亦是一个薄弱环节，受这两方面的制约，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不如人意乃是情理之中的事。以中国古代为例，某些流派的核心人物如浙西词派的后期盟主厉鹗却反对流派意识的提倡，他在《查莲坡蔗塘未定稿序》中说：

诗不可以无体，而不当有派。诗之有体，成于时代，关乎性情，真气之所存，非可以剽拟似，可以陶冶得也。是故去卑而就高，避缛而趋洁，远流俗而向雅正。少陵所云“多师为师”，荆公所谓“博观约取”，皆于体是辨。众制既明，炉鞴自我，吸揽前修，独造意匠，又辅以积卷之富，而清能灵解即具其中。盖合群作者之体而自有其体，然后诗之体可得而言也。（《樊榭山房文集》卷三，据《四部丛刊》本）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厉鹗所说的“派”即流派或宗派。何以扬体而抑派呢？他认为“体”是体裁规范和作家个性融合的产物。就体裁规范的制约而言，一个注重“体”的作家必然注重对文学遗产的借鉴，必然注重对“前修”的“吸揽”，所谓“多师为师”、“博观约取”是也；就创作个性的表现而言，一个注重艺术个性的作家，在注重辨体的前提下，“炉鞴自我”，“独造意匠”，其“性情”必然渗透在作品的血脉之中，从而形成具有某种程度独创性的风格。至于“派”所造成的弊端，厉鹗并未明确阐释，但他既然将“派”与“体”比照着来说，自然含有下述意思：流派意识有可能导致风格的趋同、模仿，以致丧失自我风格。^① 厉鹗未明确表达的这层意思，现代作家徐志摩曾以不容置疑的口气表达出来。1923年暑期，他在南开大学的一次讲演中说：

文学史是很有危险性的东西……以科学的方法来研究文学，是很杀风景的。其实一个人作文章，只是灵感的冲动，他作时决不存在一种主义，或是要写一篇浪漫派的文，或是要写自然派的小说，实在无所谓主义。文学不比穿衣，要讲时髦；文学是没有新旧之分的。它是最高的精神之表现，不受任何时间的束缚，永远常新，只有“个人”，无所谓派别。^②

^① 清人反对提倡流派意识，一个重要原因是鉴于明代的流派纷争过于激烈和情绪化。这一否定流派意识的思潮当以王夫之为起点，他在《薑斋诗话》卷下中说：“建立门庭，已绝望风雅。然其中有本无才情，以此为安身立命之本者，如高廷礼、何大复、王元美、钟伯敬是也。有才情固自足用，而以立门庭故自桎梏者，李献吉是也。其次则谭友夏亦有牙后慧，使不与钟为徒，几可分文徵仲一席，当于其五七言绝句验之。”关于清代否定流派意识的思潮，详见本书第二章之五《清人的盟主意识及其流派策略》。

^② 见徐志摩作《近代英国文学》的讲演，此文由赵景深记录，收入赵编《近代文学丛谈》一书。台湾传记文学出版社1980年版《徐志摩全集》（蒋复璁、梁实秋主编）第6辑中已收入。

厉鹗、徐志摩都将流派与“剽拟”联在一起，这在一定的范围内是合理的。比如，每一个文学流派在其生命周期即将完结的末尾阶段，通常存在“剽窃雷同”之弊，以致必须由新的流派取而代之。但是，就一个流派的兴盛期而言，它却总是针对某种时弊而渴望创新的产物。比如后七子与公安派：“夫于鳞（李攀龙）前无为于鳞者，则人宜步趋之。后于鳞者，人人于鳞也，世岂复有于鳞哉？势有穷而必变，物有孤而为奇。石公（袁宏道）恶世之群为于鳞者，使于鳞之精神光焰，不复见于世。李氏功臣，孰有如石公者？今称诗者，遍满世界，化而为石公矣，是岂石公意哉？”（钟惺《隐秀轩集》卷一七《问山亭诗序》）^① 李攀龙是后七子盟主，袁宏道是公安派中坚。后七子和公安派因其革弊倡新之功而兴盛自有其历史的合理性和不容否认的正面价值。我们不能将一个兴盛期的流派和一个走向末路的流派相提并论。并且，文学史上大量存在的后一个流派对前一个流派的抨击，并不是对前一流派的倡始者的抨击，而是对其末流（即亦步亦趋的模拟者）的抨击。所以，后一流派的盟主往往对前一流派的盟主不乏敬意。比如公安派盟主之一的袁中道，就既肯定袁宏道对七子末流的扫荡，又肯定前七子的革弊倡新之功。^② 我们不能因为末流之弊而否定各流派曾经具有的创新性特征。

厉鹗、徐志摩还将流派风格与作家个人风格对立起来，似乎提倡流派风格即是否定个人风格，这是在理论上混淆命题的产物。“派别”与“个人”并不是水火不容的两个极端，而只是我们考察文学现象时所选择的两个不同层面。个人必须有自己的风格，但由若干具有个人风格的作家组成的流派又有其流派风格，流派风格不是对个人风格的否定，而是对若干作家相同点的综合

^① 钟惺：《隐秀轩集》，254～255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② 参见拙著：《明代诗学》，193～194页，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0。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与升华。比如，朱彝尊、厉鹗同属浙西词派，以清空醇雅为宗，但二人的风格存在明显差异：“竹垞（朱彝尊）有名士气，渊雅深稳，字句密致。自明季左道言词，先生标举准绳，起衰振声，厥功良伟。樊榭有幽人气，惟冷故峭，由生得新，当其沉思独往，逸兴遄飞，自成情理之高，无预搜讨之末。”（吴衡照《莲子居词话》卷三“浙派三家”）^①“国初之最工者，莫如朱竹垞，沿而工者，莫如厉樊榭。樊榭之词，其往复自道，不及竹垞。清微幽渺，间或过之。白石、玉田之旨，竹垞开之，樊榭浚而深之。故浙之为词者，有薄而无浮，有浅而无亵，有意不逮而无涂泽叫嚣之习，亦樊榭之教然也。”（郭麌《绿梦庵词序》）流派并不抹煞艺术个性。只是，流派研究所强调的是同一文学流派相同的一面，对其间各个作家的艺术个性的差异，它可以容纳但并不加以突出。其宗旨所在，首先是描述其同而非揭示其异，有人误以为流派拒斥个人风格，原因也许在此。

研究中国古代文学流派，必须确定流派成立的基本标准。关于文学流派及其基本类型，《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卷》的意见是：文学流派是指“文学发展过程中，一定历史时期内出现的一批作家，由于审美观点一致和创作风格类似，自觉或不自觉地形成的文学集团和派别，通常是有一定数量和代表人物的作家群。”“文学流派是在文学发展过程中自然形成的，从基本形态上看，大体有这样两种类型：一种是有明确的文学主张和组织形式的自觉集合体。这种流派，从作家主观方面来看，是由于政治倾向、美学观点和艺术趣味相同或相近而自觉结合起来的，具有明确的派别性。他们一般有一定的组织和结社名称，有共同的文学纲领，公开发表自己的文学主张，与观点不同的其他流派进行论战。但这些还只有文学集团的意义，只有进而在创作实践上形成

^① 唐圭璋编：《词话丛编》，2459页，北京，中华书局，1986。

了共同的鲜明特色，这才是严格意义上的文学流派。这种有组织、有纲领、有创作实践的作家集合体，是自觉的文学流派。”“另一种类型是不完全具有甚至根本不具有明确的文学主张和组织形式，但在客观上由于创作风格相近而形成的派别。这种半自觉或不自觉的集合体，或者是因某一个作家的独特风格，吸引了一批模仿者和追随者，逐渐形成了一个有特定核心和共同风格的派别；或者仅仅是由于一定时期内的一些作家创作内容和表现方法相近、作品风格类似而被后人从实践和理论上加以总结，冠以一定的流派名称。”（刘建军所撰条目“文学流派”）^① 按照这样的分类，自觉的文学流派以中国现代文学中的“文学研究会”、“创造社”等最为典型，中国古代的宫体诗派、韩柳古文派、江西诗派、前后七子、浙西词派、常州词派等大体可归于这一类型；而不自觉的文学流派则是中国古代文学流派的主体，如诗中的六朝山水诗派、唐代边塞诗派、唐代山水田园诗派，词中的宋代婉约派、豪放派、清逸派（醇雅派），文中的徐庾骈文派、欧苏古文派、近代新文体派，志怪小说中的“搜神”派、“博物”派、“拾遗”派，章回小说中的历史演义、英侠传奇、神魔小说、人情小说、才学小说、谴责小说等。

将文学流派分为自觉或不自觉两种，隐含将文学流派划分级别的用意。“自觉”的流派当然无可置疑地具有流派资格，“不自觉”的流派其流派资格便不免受到质疑。从理论上说，将“自觉”和“不自觉”区别开来是合理的，但就具体操作的层面而言，“自觉”或“不自觉”如何衡定，常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例如，“自觉”的文学流派是产生于六朝，还是产生于中唐，或是产生于宋代，或是产生于明代，学者的意见就颇不统一。孟二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卷》，第2版，952页，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

中国文学流派意识的发生和发展

冬确信产生于中唐，其《中唐诗歌之开拓与新变》第二章认为：盛唐时代，诗人辈出，可谓“众星罗秋旻”。其间虽有“高岑”、“王孟”、“李杜”之称，但也只是一般意义上的并称，并非诗派概念上的诗人群体。尽管今人著作中常有“王孟山水田园诗派”、“高岑边塞诗派”等名号，其实只是近代学者在特定历史条件下所提出来的，其名号的本身，就缺乏科学的依据。而中唐诗坛的情形就不同了，流派众多，异彩纷呈，诗人群体之间，不仅表现出大体一致的创作倾向与艺术风格，而且往往还有一套完整的理论认识。^①而张宏生则认为：宋代才有“由不自觉状态进入自觉状态”的文学流派。“宋代诗派之异于唐，简言之，约有三点：第一，推举了诗派盟主，如江西诗派之于黄庭坚，江湖诗派之于刘克庄；第二，提出了明确的诗歌主张，如西昆派效义山诗风，江西派倡‘夺胎换骨’、‘点铁成金’；第三，有着强烈的变革诗风的意识，如江西派之于西昆派，江湖派之于江西派。”^②孟二冬和张宏生的分歧表明，“自觉”与“不自觉”是两个相对的尚无确切衡量指标的概念。我们受佛、道二教宗派形态的启发，要求文学流派必须有明确的宗旨（理论主张）、宗主（盟主）和共同的风格，这有合理的一面。但我们忽视了一点：文学事业不是一桩纯理论性的事业，它与感悟和体验联系在一起；一个没有系统理论主张的流派，在创作中经由统系的选择已事实上确立了宗旨，我们不能说它是不自觉的。对于流派盟主来说，理论上“自觉”当然更好，但创作上自觉也已足够；我们不必过分强调宗旨（理论主张）的明确性，应当更加重视创作上的统系归属和确有实际影响的代表作家及流派风格。可以举一些西方的例子来说明这个问题。雷纳·韦勒克《近代文学批评史》说：

① 孟二冬：《中唐诗歌之开拓与新变》，54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

② 张宏生：《江湖诗派研究》，2~3页，北京，中华书局，1995。